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三季
(股票代碼 6270)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75 號 5 樓
電 話：(02)2698-0098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八、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1 ~ 66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4 ~ 39
	(七) 關係人交易		39 ~ 41
	(八) 質押之資產		4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2	
(十二)	其他	42 ~ 4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0 ~ 54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5 ~ 56	
(十五)	首次採用 IFRSs	56 ~ 66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 13001500 號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9 月 30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9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2. 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該等非重要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8,596 仟元及 133,322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及 6%，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229 仟元及 15,814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及 4%，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3,892 仟元、13,696 仟元、38,712 仟元及 39,498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失之 101%、25%、34%及 8%。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非重要子公司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而可能須作適當之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葉冠奴

會計師

鄧聖偉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1 1 月 6 日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9月30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9月30日、1月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年9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43,986	31	\$ 606,435	33	\$ 600,414	28	\$ 526,705	1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8,963	1	15,300	1	7,118	-	26,75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322,085	18	297,492	16	332,031	15	488,656	1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1,692	1	10,267	1	11,339	1	14,271	-
130X	存貨	六(五)	467,105	27	370,817	20	439,003	20	636,804	2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七及八	24,206	1	20,876	1	54,826	3	71,493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378,037</u>	<u>79</u>	<u>1,321,187</u>	<u>72</u>	<u>1,444,731</u>	<u>67</u>	<u>1,764,686</u>	<u>62</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257,322	15	395,577	22	590,413	28	706,036	25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646	-	1,637	-	2,391	-	3,98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95,818	6	98,225	6	98,418	5	101,716	4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八)	-	-	-	-	-	-	251,366	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	2,67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	7,038	-	7,161	-	6,324	-	7,47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61,824</u>	<u>21</u>	<u>502,600</u>	<u>28</u>	<u>697,546</u>	<u>33</u>	<u>1,073,249</u>	<u>38</u>
1XXX	資產總計		<u>\$ 1,739,861</u>	<u>100</u>	<u>\$ 1,823,787</u>	<u>100</u>	<u>\$ 2,142,277</u>	<u>100</u>	<u>\$ 2,837,935</u>	<u>100</u>

(續次頁)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9月30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9月30日、1月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9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402	-	\$ 1,465	-	\$ 2,574	-	\$ 1,419	-
2170	應付帳款		224,316	13	142,316	8	147,660	7	197,120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24,338	7	118,026	7	180,030	9	269,871	10
2200	其他應付款		36,129	2	49,663	3	59,621	3	56,045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2,322	-	2,386	-	3,533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七	6,474	1	8,608	-	7,797	-	2,90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91,659</u>	<u>23</u>	<u>322,400</u>	<u>18</u>	<u>400,068</u>	<u>19</u>	<u>530,888</u>	<u>19</u>
非流動負債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九)	23,058	1	25,714	1	22,454	1	25,196	1
2XXX	負債總計		<u>414,717</u>	<u>24</u>	<u>348,114</u>	<u>19</u>	<u>422,522</u>	<u>20</u>	<u>556,084</u>	<u>20</u>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	736,908	42	736,908	40	751,518	35	751,518	2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	526,761	30	563,606	31	568,747	26	606,323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二)	46,970	3	235,012	13	235,012	11	230,494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664	1	16,664	1	16,664	1	16,664	1
3350	(待彌補累積虧損)未分配盈餘		(4,415)	-	(201,978)	(11)	(157,933)	(7)	205,424	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三)	2,256	-	125,461	7	325,498	15	467,694	17
3500	庫藏股票		-	-	-	-	(19,751)	(1)	-	-
36XX	非控制權益		-	-	-	-	-	-	3,734	-
3XXX	權益總計		<u>1,325,144</u>	<u>76</u>	<u>1,475,673</u>	<u>81</u>	<u>1,719,755</u>	<u>80</u>	<u>2,281,851</u>	<u>8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u>\$ 1,739,861</u>	<u>100</u>	<u>\$ 1,823,787</u>	<u>100</u>	<u>\$ 2,142,277</u>	<u>100</u>	<u>\$ 2,837,935</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冠奴、鄧聖偉會計師民國102年11月6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傅江松

經理人：傅江松

會計主管：劉麗華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及七	\$ 536,042	100	\$ 653,598	100	\$ 1,622,415	100	\$ 2,204,31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及七	(482,710)	(90)	(598,957)	(92)	(1,452,082)	(90)	(2,110,814)	(96)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3,332	10	54,641	8	170,333	10	93,496	4
營業費用	六(十六)(十七)(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35,622)	(7)	(41,747)	(6)	(101,209)	(6)	(134,127)	(6)
6200 管理費用		(15,535)	(3)	(18,155)	(3)	(47,288)	(3)	(60,752)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515)	(2)	(12,215)	(2)	(37,580)	(2)	(38,995)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4,672)	(12)	(72,117)	(11)	(186,077)	(11)	(233,874)	(11)
6900 營業損失		(11,340)	(2)	(17,476)	(3)	(15,744)	(1)	(140,378)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	15,945	3	41,741	6	24,075	2	51,111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八)	405	-	(532)	-	(106)	-	(231,966)	(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350	3	41,209	6	23,969	2	(180,855)	(8)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5,010	1	23,733	3	8,225	1	(321,233)	(15)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十八)	987	-	79	-	1,296	-	(3,705)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5,997	1	\$ 23,812	3	\$ 9,521	1	(\$ 324,938)	(15)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9,916)	(2)	(\$ 15,383)	(2)	\$ 15,050	1	(\$ 26,632)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失		(9,840)	(2)	(63,962)	(10)	(138,255)	(9)	(115,623)	(5)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之稅後淨額		(\$ 19,756)	(4)	(\$ 79,345)	(12)	(\$ 123,205)	(8)	(\$ 142,255)	(6)
8500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 13,759)	(3)	(\$ 55,533)	(9)	(\$ 113,684)	(7)	(\$ 467,193)	(21)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997	1	\$ 23,812	4	\$ 9,521	1	(\$ 321,263)	(15)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3,675)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3,759)	(3)	(\$ 55,533)	(9)	(\$ 113,684)	(7)	(\$ 463,459)	(21)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3,734)	-
每股盈餘	六(十九)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9750 本期淨利		\$ 0.08		\$ 0.31		\$ 0.13		(\$ 4.23)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0.08		\$ 0.31		\$ 0.13		(\$ 4.2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冠奴、鄧聖偉會計師民國102年11月6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傅江松

經理人：傅江松

會計主管：劉麗華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積保留盈餘							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處分資產 增	法定盈餘 公積	特別盈餘 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其他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庫藏股票			總計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51,518	\$ 602,211	\$ 4,059	\$ 53	\$ 230,494	\$ 16,664	\$ 205,424	(\$ 95,570)	\$ 563,264	\$ -	\$ 2,278,117	\$ 3,734	\$ 2,281,85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518	-	(4,518)	-	-	-	-	-	-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37,576)	-	-	-	(37,576)	-	(37,576)
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37,576)	-	-	-	-	-	-	-	-	(37,576)	-	(37,576)
本期淨損	-	-	-	-	-	-	(321,263)	-	-	-	(321,263)	(3,675)	(324,9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6,573)	(115,623)	-	(142,196)	(59)	(142,255)
購買庫藏股	-	-	-	-	-	-	-	-	-	(19,751)	(19,751)	-	(19,751)
101 年 9 月 30 日餘額	<u>\$ 751,518</u>	<u>\$ 564,635</u>	<u>\$ 4,059</u>	<u>\$ 53</u>	<u>\$ 235,012</u>	<u>\$ 16,664</u>	<u>(\$ 157,933)</u>	<u>(\$ 122,143)</u>	<u>\$ 447,641</u>	<u>(\$ 19,751)</u>	<u>\$ 1,719,755</u>	<u>\$ -</u>	<u>\$ 1,719,755</u>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36,908	\$ 561,235	\$ 2,318	\$ 53	\$ 235,012	\$ 16,664	(\$ 201,978)	(\$ 127,344)	\$ 252,805	\$ -	\$ 1,475,673	\$ -	\$ 1,475,67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188,042)	-	188,042	-	-	-	-	-	-
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36,845)	-	-	-	-	-	-	-	-	(36,845)	-	(36,845)
本期淨利	-	-	-	-	-	-	9,521	-	-	-	9,521	-	9,5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5,050	(138,255)	-	(123,205)	-	(123,205)
102 年 9 月 30 日餘額	<u>\$ 736,908</u>	<u>\$ 524,390</u>	<u>\$ 2,318</u>	<u>\$ 53</u>	<u>\$ 46,970</u>	<u>\$ 16,664</u>	<u>(\$ 4,415)</u>	<u>(\$ 112,294)</u>	<u>\$ 114,550</u>	<u>\$ -</u>	<u>\$ 1,325,144</u>	<u>\$ -</u>	<u>\$ 1,325,144</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冠奴、鄧聖偉會計師民國 102 年 11 月 6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傅江松

經理人：傅江松

會計主管：劉麗華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淨損)	\$ 8,225	(\$ 321,23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273	3,551
攤銷費用	1,884	24,587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9,781)	40,95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28	252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5,308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576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223,286
利息收入	(3,184)	(4,0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6,337	19,639
應收帳款	(24,593)	156,62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425)	2,932
存貨	(86,507)	156,125
其他流動資產	(3,119)	21,9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063)	1,155
應付帳款	82,000	(49,4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312	(89,841)
其他應付款	(13,534)	3,576
其他流動負債	(2,133)	4,897
應計退休金負債	(765)	(67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06)	(1,44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38,851)	199,711
收取之利息	3,196	4,122
支付之所得稅	(232)	(7,50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5,887)	196,33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13)	(6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349)	4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40)	(84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02)	(1,40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	(885)	(624)
發放現金股利	(36,846)	(75,152)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9,75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731)	(95,527)
匯率影響數	14,971	(25,69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2,449)	73,7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06,435	526,7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43,986	\$ 600,41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冠姘、鄧聖偉會計師民國102年11月6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傅江松

經理人：傅江松

會計主管：劉麗華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 81 年 10 月奉經濟部核准於中華民國成立，並自民國 92 年 9 月起在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掛牌。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電子產品及零件之燒錄、加工、測試及買賣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6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 本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可能影響本集團持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工具，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僅於符合特定條件下之權益工具，得指定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於該資產除列時不得將已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轉列至當期損益。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屬權益工具之損失 \$ 138,255 於其他綜合損益。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4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規定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及9號)	強制生效日期延至民國104年1月1日。	民國104年1月1日
政府貸款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現行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首份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

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 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年9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本公司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EIHC)	控股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Melodytek Limited (MTL)	電子產品及零件買賣	-	67	註1及4
EIHC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SPT-BVI)	控股公司	100	100	註4
EIHC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SPT-HK)	電子零件代理經銷	100	100	
EIHC	Professional Computer Technology Pte Ltd. (PCT-SG)	電子零件代理經銷	100	100	註2及4
SPT-BVI	祖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上海祖微)	電子零件代理經銷	100	100	註4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本公司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EIHC)	控股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Melodytek Limited (MTL)	電子產品及零件買賣	67	67	註1及4
EIHC	Silicon Profesional Technology Ltd. (SPT-BVI)	控股公司	100	100	註4
EIHC	Sill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SPT-HK)	電子零件代理經銷	100	100	
EIHC	香港弘強微科技有限公司(香港弘微)	電子零件代理經銷	-	100	註3及4
EIHC	Professional Computer Technology Pte Ltd. (PCT-SG)	電子零件代理經銷	100	100	註2及4
SPT-BVI	祖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上海祖微)	電子零件代理經銷	100	100	註4

註 1：MTL 係於民國 98 年 3 月份設立於英屬維爾京群島，除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止實收資本額為 0 外，餘前述各年度止之實收資本額均為美金 2,250 千元，MTL 業於民國 102 年 1 月 28 日清算完結。

註 2：PCT-SG 係於民國 94 年 9 月設立於新加坡，截至民國 102 年 9 月 30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實收資本額均為美金 836 千元及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止之實收資本額均為美金 1,000 千元，民國 101 年 7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清算，截至民國 102 年 11 月 6 日尚未清算完結。

註 3：香港弘微係於民國 93 年 6 月設立於香港，業於民國 101 年 4 月清算完結。

註 4：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9 月 30 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

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4)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5)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6)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

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力失效時，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應收租賃款/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移動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0~55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其他設備	3年~5年

(十四)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技術授權金及專門技術等，採直線法攤銷，估計耐用年限皆為7年。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

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一)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

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等所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二)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三)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四)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銷售電腦電子商品及相關零件之燒錄、加工及測試等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顧問及管理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認列收入；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二十五)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並無作出重大會計判斷，對有關未來事項重大之假設及估計判斷，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9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40	\$ 11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87,744	97,317
定期存款	456,002	509,006
合計	<u>\$ 543,986</u>	<u>\$ 606,435</u>
	101年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10	\$ 12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79,042	154,196
定期存款	421,262	372,382
合計	<u>\$ 600,414</u>	<u>\$ 526,705</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9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2,772	\$ 142,77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14,550	252,805
		<u>\$ 257,322</u>	<u>\$ 395,577</u>
項	目	101年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2,772	\$ 142,77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47,641	563,264
		<u>\$ 590,413</u>	<u>\$ 706,036</u>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9,840)、(\$63,692)、(\$138,255)及(\$115,623)。

(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9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群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4,674	\$ 4,674
Fidelica Microsystems, Inc. 股票		519	510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47)	(3,547)
		<u>\$ 1,646</u>	<u>\$ 1,637</u>
項	目	101年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非流動項目：			
群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4,674	\$ 4,674
Fidelica Microsystems, Inc. 股票		515	532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98)	(1,222)
		<u>\$ 2,391</u>	<u>\$ 3,984</u>

1. 本集團持有之群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 Fidelica Microsystems, Inc. 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於民國 101 年評估群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連年虧損且營業未見好轉，因此對所持有之股權投資於民國 101 年第三季認列\$1,576 之減損損失。
3.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四) 應收帳款

	102年9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325,260	\$ 300,293
減：備抵呆帳	(3,175)	(2,801)
	<u>\$ 322,085</u>	<u>\$ 297,492</u>

	101年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332,644	\$ 489,173
減：備抵呆帳	(613)	(517)
	<u>\$ 332,031</u>	<u>\$ 488,656</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授信標準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2年9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一等客戶	\$ 130	\$ 653
二等客戶	4,215	9,426
三等客戶	182,118	172,902
四等客戶	67,789	39,249
五等客戶	343	731
基本評估客戶	1,108	1,465
	<u>\$ 255,703</u>	<u>\$ 224,426</u>

	101年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一等客戶	\$ 494	\$ -
二等客戶	9,318	6,027
三等客戶	197,923	364,326
四等客戶	41,371	36,302
五等客戶	1,493	221
基本評估客戶	872	354
	<u>\$ 251,471</u>	<u>\$ 407,230</u>

註：

一等客戶：本公司信用評等分數為 90~100 分。

二等客戶：本公司信用評等分數為 80~89 分。

三等客戶：本公司信用評等分數為 70~79 分。

四等客戶：本公司信用評等分數為 60~69 分。

五等客戶：本公司信用評等分數為 60 分以下。

基本評估客戶：本公司首次交易或交易次數不頻繁之客戶。

2. 已逾期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如下：

	<u>102年9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60,572	\$ 62,703
31-60天	5,463	5,153
61-120天	250	-
121-180天	-	2,565
180天以上	3,272	5,446
	<u>\$ 69,557</u>	<u>\$ 75,867</u>
	<u>101年9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30天內	\$ 63,835	\$ 64,925
31-60天	5,971	13,895
61-120天	2,918	3,121
120-180天	376	2
180天以上	8,073	-
	<u>\$ 81,173</u>	<u>\$ 81,943</u>

3.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2年</u>		
	<u>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u>	<u>合計</u>
1月1日	\$ 2,145	\$ 656	\$ 2,801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339	339
本期沖銷	-	(50)	(50)
匯率影響數	79	6	85
9月30日	<u>\$ 2,224</u>	<u>\$ 951</u>	<u>\$ 3,175</u>
	<u>101年</u>		
	<u>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u>	<u>合計</u>
1月1日	\$ 517	\$ -	\$ 517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118	-	118
本期沖銷	(9)	-	(9)
匯率影響數	(13)	-	(13)
9月30日	<u>\$ 613</u>	<u>\$ -</u>	<u>\$ 613</u>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五) 存貨

	<u>102年9月30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在製品	\$ 47,548	(\$ 10,993)	\$ 36,555
製成品	10,156	(825)	9,331
商品存貨	434,236	(13,244)	420,992
在途存貨	227	-	227
合計	<u>\$ 492,167</u>	<u>(\$ 25,062)</u>	<u>\$ 467,105</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在製品	\$ 80,188	(\$ 40,656)	\$ 39,532
製成品	28,981	(481)	28,500
商品存貨	308,675	(5,966)	302,709
在途存貨	76	-	76
合計	<u>\$ 417,920</u>	<u>(\$ 47,103)</u>	<u>\$ 370,817</u>
	101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在製品	\$ 93,515	(\$ 42,662)	\$ 50,853
製成品	36,616	(1,631)	34,985
商品存貨	357,256	(4,489)	352,767
在途存貨	398	-	398
合計	<u>\$ 487,785</u>	<u>(\$ 48,782)</u>	<u>\$ 439,003</u>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在製品	\$ 216,519	(\$ 368)	\$ 216,151
製成品	43,432	(4,292)	39,140
商品存貨	382,029	(12,160)	369,869
在途存貨	11,644	-	11,644
合計	<u>\$ 653,624</u>	<u>(\$ 16,820)</u>	<u>\$ 636,804</u>

當期認列存貨之相關費損

	102年7月1日	10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至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83,438	\$ 606,962
跌價回升利益	(728)	(8,006)
其他	-	1
	<u>\$ 482,710</u>	<u>\$ 598,957</u>
	102年1月1日	10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至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461,863	\$ 2,069,076
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9,781)	40,959
其他	-	779
	<u>\$ 1,452,082</u>	<u>\$ 2,110,814</u>

1. 因本集團去化部分已提列跌價之存貨，致產生回升利益。
2. 本集團存貨並未提供質押擔保。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13,578	\$ 97,769	\$ 19,816	\$ 17,448	\$ 148,61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2,869)	(14,141)	(13,376)	(50,386)
	<u>\$ 13,578</u>	<u>\$ 74,900</u>	<u>\$ 5,675</u>	<u>\$ 4,072</u>	<u>\$ 98,225</u>
102年					
1月1日	\$ 13,578	\$ 74,900	\$ 5,717	\$ 4,030	\$ 98,225
增添	-	-	145	1,868	2,013
處分	-	-	(84)	(144)	(228)
移轉數	-	-	-	(1,023)	(1,023)
匯率影響數	-	-	49	55	104
折舊費用	-	(1,409)	(942)	(922)	(3,273)
9月30日	<u>\$ 13,578</u>	<u>\$ 73,491</u>	<u>\$ 4,885</u>	<u>\$ 3,864</u>	<u>\$ 95,818</u>
102年9月30日					
成本	\$ 13,578	\$ 97,769	\$ 19,660	\$ 17,532	\$ 148,53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4,278)	(14,775)	(13,668)	(52,721)
	<u>\$ 13,578</u>	<u>\$ 73,491</u>	<u>\$ 4,885</u>	<u>\$ 3,864</u>	<u>\$ 95,818</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13,578	\$ 97,769	\$ 24,316	\$ 22,404	\$ 158,06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0,991)	(17,392)	(17,968)	(56,351)
	<u>\$ 13,578</u>	<u>\$ 76,778</u>	<u>\$ 6,924</u>	<u>\$ 4,436</u>	<u>\$ 101,716</u>
101年					
1月1日	\$ 13,578	\$ 76,778	\$ 6,924	\$ 4,436	\$ 101,716
增添	-	-	518	98	616
處分	-	-	(140)	(127)	(267)
匯率影響數	-	-	(48)	(48)	(96)
折舊費用	-	(1,409)	(1,079)	(1,063)	(3,551)
9月30日	<u>\$ 13,578</u>	<u>\$ 75,369</u>	<u>\$ 6,175</u>	<u>\$ 3,296</u>	<u>\$ 98,418</u>
101年9月30日					
成本	\$ 13,578	\$ 97,769	\$ 20,520	\$ 16,408	\$ 148,27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2,400)	(14,345)	(13,112)	(49,857)
	<u>\$ 13,578</u>	<u>\$ 75,369</u>	<u>\$ 6,175</u>	<u>\$ 3,296</u>	<u>\$ 98,418</u>

以土地和房屋及建築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無形資產

	<u>102年</u>	<u>101年</u>
1月1日		
成本	\$ 312,600	\$ 322,382
累計攤銷及減損	(312,600)	(71,016)
	<u>\$ -</u>	<u>\$ 251,366</u>
1月1日	\$ -	\$ 251,366
攤銷費用	-	(22,665)
本期減少	-	(5,308)
減損損失	-	(223,286)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07)
9月30日	<u>\$ -</u>	<u>\$ -</u>
9月30日		
成本	\$ 312,600	\$ 312,600
累計攤銷及減損	(312,600)	(312,600)
	<u>\$ -</u>	<u>\$ -</u>

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u>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1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推銷費用	<u>\$ -</u>	<u>\$ 1</u>
	<u>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推銷費用	<u>\$ -</u>	<u>\$ 22,665</u>

2. 民國 98 年 Microchip Technology Incorporated 子公司美商超捷(SST)以專門技術作價入股子公司 MTL，金額計美金 750 仟元，按其估計經濟效益平均攤銷。惟 MTL 於民國 101 年前三季進行清算，認列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5,308。

3.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7 月取得美商超捷(SST)512Kb 到 64Mb NOR Flash 產品獨家銷售業務(限台灣、中國、香港及東南亞國家和多數電腦及消費電子產品市場)，並獲授權和美商超捷(SST)在台灣與中國的晶圓代工廠、晶圓探測及封裝測試廠直接進行合作以自行下單生產，且以自有品牌銷售於上述授權的市場領域。依據雙方合約，本公司支付美金 10,000 仟元之授權金以取得相關權利。

4. 無形資產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八)說明。

(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所認列之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1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無形資產	\$ -	\$ -	\$ -	\$ -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無形資產	\$ -	\$ -	\$ 223,286	\$ -

(九)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7,087	\$ 33,91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328)	(13,106)
	22,759	20,806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未認列精算損益	-	-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22,759	\$ 20,806

(3) 本集團民國 102 及 101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退休金費用總額分別為 \$198、\$192、\$444 及 \$649。

(4)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為 \$2,700。

(5)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亦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02 及 101 年 9 月 30 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

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6)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折現率	1.50%	1.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50%	1.75%

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分別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及第四回經驗生命表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7,08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328)
計畫短絀	\$ 22,759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970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118)

(8)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9 月 30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095。

-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本集團大陸、香港及新加坡地區之分公司及子公司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依當地雇員工資提撥養老保險金或退職金準備。該等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民國 102 及 101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168、\$2,801、\$7,294 及 \$8,525。
3. 本公司自民國 93 年度起每月按部份管理階層薪資總額之 5% 提撥退休金，儲存於華南銀行，截至 102 年 9 月 30 日與 101 年 12 月 31 日、9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止，退休金帳戶存款餘額分別為 \$2,044、\$1,844、\$1,777 及 \$1,577，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十) 普通股股本

1. 民國 102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500,000，分為 1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736,908，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調節如下：

	<u>102年</u>	<u>101年</u>
1月1日	73,691	75,152
收回股份	-	(1,461)
9月30日	<u>73,691</u>	<u>73,691</u>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u>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u>	<u>收回原因</u>	<u>101年9月30日</u>	
		<u>股數</u>	<u>帳面金額</u>
本公司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u>1,461</u>	<u>\$ 19,751</u>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9 月 30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並無收回庫藏股。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一)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之數應先分派員工紅利不得少於 6% 及董監酬勞 3%。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按持有股份比例分配之。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依據本公司當時之股本、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盈餘之考慮，採盈餘轉增資或現金股利搭配，以達成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但現金股利不低於擬發放股利總額的 1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皆無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認列次一年度之損益。
另外，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0 日及民國 101 年 6 月 6 日經股東會提議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股東現金股利	\$ 36,845	\$ 0.50	\$ 37,576	\$ 0.50
股東股票股利	-	-	37,576	0.50
合計	<u>\$ 36,845</u>	<u>\$ 0.50</u>	<u>\$ 75,152</u>	<u>\$ 1.00</u>

另，經股東會決議配發之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之董監酬勞分別為 \$0 及 \$1,220，員工紅利分別為 \$0 及 \$4,067，與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一致。

(十三) 其他權益項目

	102年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252,805	(\$ 127,344)	\$ 125,461
評價調整	(138,255)	-	(138,255)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	15,050	15,050
9月30日	<u>\$ 114,550</u>	<u>(\$ 112,294)</u>	<u>\$ 2,256</u>

	101年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563,264	(\$ 95,570)	\$ 467,694
評價調整	(115,623)	-	(115,623)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	(26,573)	(26,573)
9月30日	<u>\$ 447,641</u>	<u>(\$ 122,143)</u>	<u>\$ 325,498</u>

(十四) 營業收入

	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銷貨收入	\$ 526,172	\$ 638,578
勞務收入	9,870	15,020
	<u>\$ 536,042</u>	<u>\$ 653,598</u>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銷貨收入	\$ 1,594,390	\$ 2,148,939
勞務收入	28,025	55,371
	<u>\$ 1,622,415</u>	<u>\$ 2,204,310</u>

(十五) 其他收入

	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628	\$ 1,447
股利收入	12,239	36,901
其他收入	3,078	3,393
合計	<u>\$ 15,945</u>	<u>\$ 41,741</u>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3,184	\$ 4,050
股利收入	12,239	36,901
其他收入	8,652	10,160
合計	<u>\$ 24,075</u>	<u>\$ 51,111</u>

(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	\$ 49,724	\$ 49,724
折舊費用	-	1,140	1,140
攤銷費用	-	423	423

	101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	\$ 59,469	\$ 59,469
折舊費用	-	1,153	1,153
攤銷費用	-	499	499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	\$ 132,588	\$ 132,588
折舊費用	-	3,273	3,273
攤銷費用	-	1,884	1,884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	\$ 151,133	\$ 151,133
折舊費用	-	3,551	3,551
攤銷費用	-	24,587	24,587

(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薪資費用	\$ 41,194	\$ 49,338
勞健保費用	3,538	4,095
退休金費用	2,366	2,993
其他用人費用	2,626	3,043
	<u>\$ 49,724</u>	<u>\$ 59,469</u>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薪資費用	\$ 112,580	\$ 128,580
勞健保費用	7,683	8,057
退休金費用	7,738	9,174
其他用人費用	4,587	5,322
	<u>\$ 132,588</u>	<u>\$ 151,133</u>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	(\$ 7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1,099)	-
當期所得稅總額	(1,099)	(7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12	-
所得稅利益	<u>(\$ 987)</u>	<u>(\$ 79)</u>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	\$ 2,91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408)	787
當期所得稅總額	(1,408)	3,70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12	-
所得稅(利益)費用	(\$ 1,296)	\$ 3,705

2. 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差異調節：

	10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資產重評估變動數	(79)
所得稅利益	(\$ 79)
	10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2,60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309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787
所得稅費用	\$ 3,705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與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而得，因此無法揭露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之調節。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度。
4.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年9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4,415)	(\$ 201,978)
	101年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87年度以後	(\$ 157,933)	\$ 205,424

5. 本公司有關股東可扣抵稅額及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如下：

	102年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41,850	\$ 39,585
	101年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8,001	\$ 39,396

	<u>101年度(實際)</u>	<u>100年度(實際)</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17.47%

(十九) 每股盈餘

	<u>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5,997	73,691	\$ 0.08
	<u>101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3,812	77,512	\$ 0.31
	<u>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9,521	73,691	\$ 0.13
	<u>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虧損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21,263)	75,939	(\$ 4.23)

本公司非屬複雜資本結構，故無須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二十) 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營業處所。民國 102 及 101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認列 \$2,962、\$3,784、\$8,538 及 \$10,786 之租金費用。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2年9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7,511	\$ 7,365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6,539	2,628
超過2年	3,127	-
	<u>\$ 17,177</u>	<u>\$ 9,993</u>

	<u>101年9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不超過1年	\$ 7,772	\$ 8,843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u>1,749</u>	<u>3,510</u>
	<u>\$ 9,521</u>	<u>\$ 12,35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u>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u>	<u>10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u>
勞務銷售：		
—其他關係人	<u>\$ 8,974</u>	<u>\$ 14,152</u>
	<u>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u>
勞務銷售：		
—其他關係人	<u>\$ 26,150</u>	<u>\$ 36,144</u>

勞務銷售係以銷售金額之一定比例計算。其收款條件為月結 120 天。

2. 進貨

	<u>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u>	<u>10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u>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178,873	\$ 256,642
勞務購買：		
—其他關係人	<u>-</u>	<u>293</u>
	<u>\$ 178,873</u>	<u>\$ 256,935</u>
	<u>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u>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556,259	\$ 806,925
勞務購買：		
—其他關係人	<u>224</u>	<u>15,210</u>
	<u>\$ 556,483</u>	<u>\$ 822,135</u>

進貨條件係按議定條件辦理，付款條件為貨到 35~60 天；勞務購買係依大陸地區軟體銷售合約所支付之勞務成本，付款條件為按季結算。

3. 應收帳款

	<u>102年9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u>\$ 11,692</u>	<u>\$ 10,267</u>

	<u>101年9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 其他關係人	\$ <u>11,339</u>	\$ <u>14,271</u>
4. <u>應付帳款</u>		
	<u>102年9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 其他關係人	\$ <u>124,338</u>	\$ <u>118,026</u>
	<u>101年9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 其他關係人	\$ <u>180,030</u>	\$ <u>269,871</u>
5. <u>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u>		
	<u>102年9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 其他關係人	\$ <u>370</u>	\$ <u>404</u>
	<u>101年9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 其他關係人	\$ <u>2,349</u>	\$ <u>1,965</u>
主係代墊其他關係人之應收款及管理收入款項。		
6. <u>其他應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u>		
	<u>102年9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 其他關係人	\$ <u>-</u>	\$ <u>4,301</u>
	<u>101年9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 其他關係人	\$ <u>1,447</u>	\$ <u>26</u>
主係其他關係人授權合併公司在大陸地區銷售軟體所支付之款項及代墊之應付款。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2年7月1日</u>	<u>101年7月1日</u>
	<u>至9月30日</u>	<u>至9月30日</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850	\$ 6,067
離職福利	-	-
退職後福利	287	287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總計	\$ <u>6,137</u>	\$ <u>6,354</u>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5,839	\$ 17,001
離職福利	-	-
退職後福利	861	854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總計	<u>\$ 16,700</u>	<u>\$ 17,85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2年9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土地	\$ 6,597	\$ 6,597	長短期借款及其綜合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	57,896	59,006	長短期借款及其綜合額度擔保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2,253	2,226	關稅保證金及履約保證金
	<u>\$ 66,746</u>	<u>\$ 67,829</u>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1年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土地	\$ 6,597	\$ 6,597	長短期借款及其綜合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	59,376	60,486	長短期借款及其綜合額度擔保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2,349	2,324	關稅保證金及履約保證金
	<u>\$ 68,322</u>	<u>\$ 69,40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六(二十)之揭露外，其餘之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列示如下：

- 依據民國 99 年 7 月與美商超捷(SST)約定之技術授權合約，本公司支付美金 10,000 千元之授權金以取得相關權利，嗣後經授權生產之產品銷售予客戶時，另須按銷售金額支付一定比例之權利金。
- 合併公司因進貨、長短期借款及其綜合額度擔保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本票)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9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票(本票)	<u>\$ 320,000</u>	<u>\$ 320,000</u>
	101年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存出保證票(本票)	<u>\$ 320,000</u>	<u>\$ 330,000</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存入保證金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102年9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257,322	\$ 257,322	\$ 395,577	\$ 395,57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46	1,646	1,637	1,637
合計	<u>\$ 258,968</u>	<u>\$ 258,968</u>	<u>\$ 397,214</u>	<u>\$ 397,214</u>
	101年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590,413	\$ 590,413	\$ 706,036	\$ 706,03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91	2,391	3,984	3,984
合計	<u>\$ 592,804</u>	<u>\$ 592,804</u>	<u>\$ 710,020</u>	<u>\$ 710,020</u>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9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600	29.58	\$ 431,889
人民幣：新台幣	208	4.84	1,007
港幣：新台幣	862	3.81	3,287
港幣：美金	825	0.13	106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0,950	29.57	619,48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8,310	29.58	541,590
美金：人民幣	1,041	6.12	6,372

10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731	29.04	\$ 834,357
港幣：新台幣	2,668	3.74	9,988
人民幣：新台幣	8,067	4.66	37,73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2,194	29.04	644,52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9,024	29.04	262,051
人民幣：新台幣	1,265	4.66	5,897
101年9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9,053	29.30	\$ 851,097
港幣：新台幣	5,144	3.78	19,429
人民幣：新台幣	21,290	4.66	44,21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2,822	29.30	668,56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1,144	29.30	326,454
人民幣：新台幣	1,279	4.66	5,961

				101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636	30.28	\$		957,474
港幣：新台幣		2,667	3.89			10,381
人民幣：新台幣		10,888	4.81			52,33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3,651	30.27			716,03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5,043	30.28			455,436
人民幣：新台幣		1,849	4.81			8,887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319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0			-
港幣：新台幣	1%	33			-
港幣：美金	1%	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5,416			-
美金：人民幣	1%	64			-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8,511	\$ -
港幣：新台幣	1%	194	-
人民幣：新台幣	1%	44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3,265	-
人民幣：新台幣	1%	60	-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2及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2,573及\$5,904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必要時則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102及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請詳附註六(四)說明。
-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六(四)說明。
- E.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四)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9月30日

	3個月至1				
	3個月以下	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402	\$ -	\$ -	\$ -	\$ -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211,552	137,102	-	-	-
其他應付款	36,129	-	-	-	-
其他金融負債	533	-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2月31日

	3個月至1				
	3個月以下	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465	\$ -	\$ -	\$ -	\$ -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188,806	71,536	-	-	-
其他應付款	49,663	-	-	-	-
其他金融負債	1,441	-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9月30日

	3個月至1				
	3個月以下	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2,574	\$ -	\$ -	\$ -	\$ -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270,075	57,615	-	-	-
其他應付款	59,621	-	-	-	-
其他金融負債	1,230	-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月1日

	3個月至1				
	3個月以下	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419	\$ -	\$ -	\$ -	\$ -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330,775	136,216	-	-	-
其他應付款	56,045	-	-	-	-
其他金融負債	1,364	-	-	-	-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102年9月30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9月30日及101年1月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如下：

102年9月30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 證券	<u>\$ 257,322</u>	<u>\$ -</u>	<u>\$ -</u>	<u>\$ 257,322</u>

101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 證券	<u>\$ 395,577</u>	<u>\$ -</u>	<u>\$ -</u>	<u>\$ 395,577</u>

101年9月30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 證券	<u>\$ 590,413</u>	<u>\$ -</u>	<u>\$ -</u>	<u>\$ 590,413</u>

101年1月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 證券	<u>\$ 706,036</u>	<u>\$ -</u>	<u>\$ -</u>	<u>\$ 706,036</u>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係權益工具，其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1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l.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 124,194	\$ 124,194	\$ -	-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	資金需求	\$ -	-	-	\$ 619,485	\$ 619,485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公司或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權股份百分之百之非中華民國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資金貸與之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之淨值。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倍微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普通股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	\$ 619,485	100.00	\$ 619,485	註
倍微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本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920	257,322	12.93	257,322	"
倍微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群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7	1,127	0.51	1,127	"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普通股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	13,172	100.00	13,172	"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普通股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8,023	293,416	100.00	293,416	"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Professional Computer Technology Pte Ltd. 普通股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595	634	100.00	634	"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Fedelica Microsystems, Inc. 特別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4	519	-	519	"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祖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股單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207)	100.00	(3,207)	"

註：有公開市價者，以會計期間結束日收盤價為市價；無公開市價者，以每股淨值為市場。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孫公司	進貨	\$ 669,357	43	議定條件	議定條件	議定條件	(\$ 357,974)	67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1	進貨	669,357	議定條件	41
0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1	應付帳款	357,974	議定條件	2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僅揭露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有關轉投資事業相關揭露之資訊，除本期損益係按民國 102 年三季各月份之平均匯率換算外，餘係按民國 102 年 9 月 30 日匯率換算。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事業	USD 9,928	USD 9,928	10	100.00	\$ 619,485	(\$ 37,206)	(\$ 37,206)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事業	USD 5,010	USD 5,010	5	100.00	13,172	(27,991)	(27,991)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香港	一般電子零組件買賣	USD 10,003	USD 10,003	78,023	100.00	293,416	(10,246)	(10,246)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Professional Computer Technology Pte Ltd.	新加坡	一般電子零組件買賣	USD 836	USD 836	1,595	100.00	634	96	96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祖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	大陸上海市	一般電子零組件買賣	USD 5,260	USD 5,260	-	100.00	(3,207)	(28,111)	(28,111)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祖微電子產品(上 海)有限公司	一般電子零件 買賣業	\$ 157,537 (USD 5,260)	透過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 157,537 (USD 5,260)	\$ -	\$ -	\$ 157,537 (USD 5,260)	100	(\$ 28,111)	(\$ 3,207)	\$ -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積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57,537	\$ 179,598	\$ 795,086

註：係依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益。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有四個應報導部門，如下所述，該等部門為本集團的策略經營單位。每個策略經營單位提供不同的產品與服務，且因其產品類型、生產製造流程、資源運用、客戶類型、配銷方法及經營活動等不同而分開管理。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至少每季覆核每個策略經營單位的內部管理報告。本集團每個應報導部門之營運彙述如下：

1. 自有品牌：包括購買原料、委外代工生產及銷售。
2. 代理品牌：包括購買商品及銷售。
3. 通路：包括管理運送。
4. 其他部門：包括投資事業及其他產品銷售。

上述營運部門揭露原則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報導部門量化門檻之規定處理，未達門檻者，則合併為「其他」部門報導。

(二) 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提供於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自有品牌	代理品牌	通路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外部收入	\$ -	\$ 1,190,626	\$ 431,789	\$ -	\$ -	\$ 1,622,415
內部部門收入	45,232	31,693	700,003	-	(776,928)	-
合計	<u>\$ 45,232</u>	<u>\$ 1,222,319</u>	<u>\$ 1,131,792</u>	<u>\$ -</u>	<u>(\$ 776,928)</u>	<u>\$ 1,622,415</u>
部門損益	<u>\$ 6,111</u>	<u>(\$ 21,641)</u>	<u>(\$ 171)</u>	<u>(\$ 43)</u>	<u>\$ -</u>	<u>(\$ 15,744)</u>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自有品牌	代理品牌	通路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外部收入	\$ -	\$ 1,472,760	\$ 730,705	\$ 845	\$ -	\$ 2,204,310
內部部門收入	167,786	4,046	780,599	-	(952,431)	-
合計	<u>\$ 167,786</u>	<u>\$ 1,476,806</u>	<u>\$ 1,511,304</u>	<u>\$ 845</u>	<u>(\$ 952,431)</u>	<u>\$ 2,204,310</u>
部門損益	<u>(\$ 77,742)</u>	<u>(\$ 68,510)</u>	<u>\$ 21,784</u>	<u>(\$ 15,910)</u>	<u>\$ -</u>	<u>(\$ 140,378)</u>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應報導營運部門部門損益	(\$ 15,744)	(\$ 140,37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969	(180,85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u>\$ 8,225</u>	<u>(\$ 321,233)</u>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 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本集團尚未選擇任何豁免項目。

(二) 本集團除避險會計因與本集團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3. 非控制權益

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民國 97 年修正）之下列規定：

- (1) 有關將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之規定；
- (2) 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之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之規定；及
- (3) 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喪失控制之規定。

(三)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集團之首次採用對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26,705	\$ -	\$ 526,705	
應收票據	26,757	-	26,757	
應收帳款	502,927	-	502,927	
存貨	636,804	-	636,804	
其他流動資產	74,168	(2,675)	71,493	(2)
流動資產合計	<u>1,767,361</u>	<u>(2,675)</u>	<u>1,764,686</u>	
<u>非流動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06,036	-	706,03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84	-	3,9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443	23,273	101,716	(3)
出租資產	23,273	(23,273)	-	
無形資產	251,366	-	251,366	(3)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675	2,675	(2)
其他非流動資產	7,472	-	7,472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070,574</u>	<u>2,675</u>	<u>1,073,249</u>	
資產總計	<u>\$ 2,837,935</u>	<u>\$ -</u>	<u>\$2,837,935</u>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應付票據	\$ 1,419	\$ -	\$ 1,419	
應付帳款	466,991	-	466,991	
其他應付款	56,045	-	56,045	
當期所得稅負債	3,533	-	3,533	
其他流動負債	2,900	-	2,900	
流動負債合計	<u>530,888</u>	<u>-</u>	<u>530,888</u>	
<u>非流動負債</u>				
應計退休金負債	9,472	12,047	21,519	(1)
存入保證金	790	-	79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2,887	-	2,887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3,149</u>	<u>12,047</u>	<u>25,196</u>	
負債總計	<u>544,037</u>	<u>12,047</u>	<u>556,084</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751,518	-	751,518	
資本公積	606,323	-	606,323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230,494	-	230,494	
特別盈餘公積	16,664	-	16,664	
未分配盈餘	217,471	(12,047)	205,424	(1)
其他權益	467,694	-	467,694	
非控制權益	3,734	-	3,734	
權益總計	<u>2,293,898</u>	<u>(12,047)</u>	<u>2,281,85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837,935</u>	<u>\$ -</u>	<u>\$ 2,837,935</u>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06,435	\$ -	\$ 606,435	
應收票據	15,300	-	15,300	
應收帳款	307,759	-	307,759	
存貨	370,817	-	370,817	
其他流動資產	20,876	-	20,876	
流動資產合計	<u>1,321,187</u>	<u>-</u>	<u>1,321,187</u>	
<u>非流動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95,577	-	395,57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37	-	1,6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350	22,875	98,225	(3)
出租資產	22,875	(22,875)	-	(3)
其他非流動資產	8,097	(936)	7,161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03,536</u>	<u>(936)</u>	<u>502,600</u>	
資產總計	<u>\$ 1,824,723</u>	<u>(\$ 936)</u>	<u>\$1,823,787</u>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應付票據	\$ 1,465	\$ -	\$ 1,465	
應付帳款	260,342	-	260,342	
其他應付款	49,663	-	49,663	
當期所得稅負債	2,322	-	2,322	
其他流動負債	8,608	-	8,608	
流動負債合計	<u>322,400</u>	<u>-</u>	<u>322,400</u>	
<u>非流動負債</u>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222	13,000	23,222	(1)
存入保證金	1,486	-	1,486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006	-	1,006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2,714</u>	<u>13,000</u>	<u>25,714</u>	
負債總計	<u>335,114</u>	<u>13,000</u>	<u>348,114</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736,908	-	736,908	
資本公積	563,606	-	563,606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235,012	-	235,012	
特別盈餘公積	16,664	-	16,664	
待彌補累積虧損	(188,042)	(13,936)	(201,978)	(1)
其他權益	125,461	-	125,461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計	<u>1,489,609</u>	<u>(13,936)</u>	<u>1,475,67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824,723</u>	<u>(\$ 936)</u>	<u>\$ 1,823,787</u>	

3. 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00,414	\$ -	\$ 600,414	
應收票據	7,118	-	7,118	
應收帳款	343,370	-	343,370	
存貨	439,003	-	439,003	
其他流動資產	54,826	-	54,826	
流動資產合計	<u>1,444,731</u>	<u>-</u>	<u>1,444,731</u>	
<u>非流動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90,413	-	590,41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91	-	2,3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444	22,974	98,418	(3)
出租資產	22,974	(22,974)	-	(3)
其他非流動資產	6,324	-	6,324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97,546</u>	<u>-</u>	<u>697,546</u>	
資產總計	<u>\$ 2,142,277</u>	<u>\$ -</u>	<u>\$ 2,142,277</u>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應付票據	\$ 2,574	\$ -	\$ 2,574	
應付帳款	327,690	-	327,690	
其他應付款	59,621	-	59,621	
當期所得稅負債	2,386	-	2,386	
其他流動負債	7,797	-	7,797	
流動負債合計	<u>400,068</u>	<u>-</u>	<u>400,068</u>	
<u>非流動負債</u>				
應計退休金負債	9,402	11,439	20,841	(1)
存入保證金	166	-	166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447	-	1,447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1,015</u>	<u>11,439</u>	<u>22,454</u>	
負債總計	<u>411,083</u>	<u>11,439</u>	<u>422,522</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751,518	-	751,518	
資本公積	568,747	-	568,747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235,012	-	235,012	
特別盈餘公積	16,664	-	16,664	
待彌補累積虧損	(146,494)	(11,439)	(157,933)	(1)
其他權益	305,747	-	305,747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計	<u>1,731,194</u>	<u>(11,439)</u>	<u>1,719,75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42,277</u>	<u>\$ -</u>	<u>\$ 2,142,277</u>	

4.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說明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2,725,748	\$ -	\$ 2,725,748	
營業成本	(2,584,809)	-	(2,584,809)	
營業毛利	140,939	-	140,939	
營業費用	(292,031)	811	(291,220)	(1)
營業損失	(151,092)	811	(150,28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2,296)	-	(212,296)	
稅前淨利	(363,388)	811	(362,577)	
所得稅費用	(3,706)	-	(3,706)	
本期淨利	(367,094)	811	(366,283)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1,833)	-	(31,8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失	(310,459)	-	(310,459)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	(2,700)	(2,700)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稅後 淨額	(342,292)	(2,700)	(344,9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709,386)</u>	<u>(\$ 1,889)</u>	<u>(\$ 711,275)</u>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363,419)	\$ 811	(\$ 362,608)	
非控制權益	(3,675)	-	(3,675)	
	<u>(\$ 367,094)</u>	<u>\$ 811</u>	<u>(\$ 366,28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705,652)	(\$ 1,889)	(\$ 707,541)	
非控制權益	(3,734)	-	(3,734)	
	<u>(\$ 709,386)</u>	<u>(\$ 1,889)</u>	<u>(\$ 711,275)</u>	

5.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說明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2,204,310	\$ -	\$ 2,204,310	
營業成本	(2,110,814)	-	(2,110,814)	
營業毛利	93,496	-	93,496	
營業費用	(234,482)	608	(233,874)	(1)
營業損失	(140,986)	608	(140,37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0,855)	-	(180,855)	
稅前淨利	(321,841)	608	(321,233)	
所得稅費用	(3,705)	-	(3,705)	
本期淨利	(325,546)	608	(324,938)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6,632)	-	(26,63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失	(115,623)	-	(115,6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稅後 淨額	(142,255)	-	(142,2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67,801)</u>	<u>\$ 608</u>	<u>(\$ 467,193)</u>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321,871)	\$ 608	(\$ 321,263)	
非控制權益	(3,675)	-	(3,675)	
	<u>(\$ 325,546)</u>	<u>\$ 608</u>	<u>(\$ 324,93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464,067)	\$ 608	(\$ 463,459)	
非控制權益	(3,734)	-	(3,734)	
	<u>(\$ 467,801)</u>	<u>\$ 608</u>	<u>(\$ 467,193)</u>	

6. 民國 101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說明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653,598	\$ -	\$ 653,598	
營業成本	(598,957)	-	(598,957)	
營業毛利	54,641	-	54,641	
營業費用	(72,319)	202	(72,117)	(1)
營業損失	(17,678)	202	(17,47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1,209	-	41,209	
稅前淨利	23,531	202	23,733	
所得稅利益	79	-	79	
本期淨利	23,610	202	23,812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5,383)	-	(15,38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失	(63,962)	-	(63,9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稅後 淨額	(79,345)	-	(79,3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5,735)</u>	<u>\$ 202</u>	<u>(\$ 55,533)</u>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23,610	\$ 202	\$ 23,812	
非控制權益	-	-	-	
	<u>\$ 23,610</u>	<u>\$ 202</u>	<u>\$ 23,81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55,735)	\$ 202	(\$ 55,533)	
非控制權益	-	-	-	
	<u>(\$ 55,735)</u>	<u>\$ 202</u>	<u>(\$ 55,533)</u>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1) 退休金

-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依本集團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集團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

- C.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允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 D. 本集團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本集團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2) 所得稅

- A.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告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告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 B.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分或全部有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機率不會實現時，使用備抵評價科目以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認列。
- C.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互抵條件，故不得互抵，因此本集團於轉換日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重分類。

(3) 出租資產

供出租使用之固定資產，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應轉列適當科目其他資產-出租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毋須單獨揭露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

7. 民國 101 年度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 (1)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 8. 本期中合併財務報表之各項會計政策及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集團對各項會計政策及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之改變，而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首份 IFRSs 合併財務報表）選擇之各項會計政策及豁免有所不同。